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工程类）

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周口市中心医院人民路院区门诊二楼西侧露台
产科诊室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137

采 购 人：周口市中心医院

供 应 商：河南文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 同 签 订 地：周口市中心医院人民路院区

合 同 签 订 时 间：2025年12月30日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或服务商，下同）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 1、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服务内容；
- 2、不得以次充优，随意降低服务标准和水平；
-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服务的清单、标准、达到的水平等量化资料；
-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合同内容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周口市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河南文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周口市中心医院人民路院区门诊二楼西侧露台产科诊室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周口市中心医院人民路院区门诊二楼西侧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包含的全部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包含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竣工日期：2026年3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有效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零点壹分（人民币）

Y：1295800.01 元(人民币)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含图纸会审纪要、效果图及技术参数）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支付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12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周口市中心医院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河南文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锦绣天城小区3号楼401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付国峰

黄峰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根据国家相关示范文本）

参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通用合同条款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根据国家相关示范文本)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含图纸会审纪要、效果图及技术参数)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3.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 还使用/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 现行的国家或地方有关市政工程的法律、法规。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 除招标文件、工程设计罗列部分外, 国家、河南省及周口市现行与本工程建设相关的标准和规范。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由发包人拟派工程师解决。

4. 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合同签订后 14 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图 2 套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 不准向本工程外的工程提供图纸或图纸复印件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 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审批, 质量监督权, 工程量签认权, 进出厂材料、设备检验及批准使用权, 监理合同中赋予的职权。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发布开(停)工令, 工期顺延签认, 不称职人员撤换建议权。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工程师

职权: 作为发包方代表处理与本工程建设相关的一切事宜。

5.6 不实行监理的, 工程师的职权: /

6. 项目经理

姓名: 曹超锋

职务: 项目经理

证号: 豫 2412023202408618

7. 发包人工作

7.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已具备开工条件
-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已具备
-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开通时间和要求: 已开通
-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开工前 14 日历天内
-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开工前 7 个工作日内 (因施工单位的原因导致所需证件不能及时办理的, 施工单位不得因此要求顺延工期)
- (6)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按照发包方提供的资料及现场交点进行校验
-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开工前 7 个工作日内
-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 (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 承包方按照发包方要求和有关规定做好保护工作
-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双方协商

7.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承包方协助发包方做好施工期间与周边关系的协调工作。

8. 承包人工作

8.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 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无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开工前 5 个工作日内提供正式总进度计划表、详细的分部工程施工计划、资金使用计划等一式三份, 每月 25 日前提供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 报当月签证、变更和下月施工计划表。以上计划必须经过监理工程师签字认可后报发包人。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负责施工现场的日夜值班保卫及夜间照明, 对施工中的安全负全责。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双方协商。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由施工单位掌握办理时间, 以不影响施工正常进行为原则, 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 施工期间的成品保护由承包方负责, 质保期满、竣工综合移交验收后由发包方负责。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9. 进度计划

9.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实施前 5 天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含时标网络计划)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 收到后 3 个工作日

9.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无

13. 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 发包人原因:

a. 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开工前 14 日)提供施工场地、图纸、地质及管线资料或所提供资料严重失实;

b.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 延误超过 28 日;

c. 指令的设计变更、新增工程, 或发包人直接分包工程/甲供材延误。

(2) 第三方及政府原因:

- a. 非承包人原因导致的行政许可(规划、施工、环保等)延误;
- b. 政府性重大活动、公共卫生事件等要求的强制性停工;
- c. 供水、供电、市政等公用事业单位配合延误,且非承包人责任;
- d. 发现地下文物、障碍物,需进行保护性处理。

(3) 合同约定的其他特殊风险:

- a.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具体定义为:暴雪、暴雨);
- b. 主要建材市场价格波动超过 $\pm 10\%$, 双方协商期超过 14 日影响工期。

四、质量与验收

17.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专用条款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 承包人进行自检, 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 验收合格, 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 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 承包人在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隐蔽前未经验收擅自隐蔽扣除工程款 2000/次, 后拆除私自隐蔽部位进行报验, 验收合格再进行下道工序。

17.2 工程师不能按时进行验收, 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 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工程师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 不进行验收, 承包人可自行组织验收, 工程师应承认验收记录。

17.3 经工程师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 验收 24 小时后, 工程师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视为工程师已经认可验收记录, 承包人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18. 重新检验

针对存在疑问部位建设单位工程师是否进行验收, 当其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 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 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 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 赔偿承包人损失, 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 承包人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违约扣除工程款 500-2000 元/次, 工期不予顺延。

19. 工程试车

19.1 双方约定需要试车的, 试车内容应与承包人承包的安装范围相一致。

19.2 设备安装工程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 承包人组织试车, 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师。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试车记录, 发包人根据承包人要求为试车提供必要条件。试车合格, 工程师在试车记录上签字。

19.3 工程师不能按时参加试车, 须在开始试车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 不参加

试车，应承认试车记录。

19.4 设备安装工程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车条件，发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内容、时间、地点和对承包人的要求，承包人按要求做好准备工作。试车合格，双方在试车记录上签字。

19.5 双方责任

(1) 由于设计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发包人应要求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承包人按修改后的设计重新安装。发包人承担修改设计、拆除及重新安装的全部费用和追加合同价款，工期相应顺延。

(2) 由于设备制造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由该设备采购一方负责重新购置或修理，承包人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设备由承包人采购的，由承包人承担修理或重新购置、拆除及重新安装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设备由发包人采购的，发包人承担上述各项追加合同价款，工期相应顺延。

(3) 由于承包人施工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承包人按工程师要求重新安装和试车，并承担重新安装和试车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4) 工程师在试车合格后不在试车记录上签字，试车结束 24 小时后，视为工程师已经认可试车记录，承包人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手续。

(5) 试车费用地承担：无。

五、安全施工遵照国家、建设部、河南省及周口市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20.1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承包人对新进场所有班组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留置书面安全教育签字记录及照片，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0.2 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21. 安全防护

21.1 承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师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师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22. 事故处理

22.1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22.2 发包人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22.3 承包人施工现场无安全措施、安全措施不规范扣除违约金 500-1000 元/次，停止此部位施工，工期不顺延，安全防护规范后再进行施工。

22.4 承包人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进行现场巡查时发现安全员及主要管理人员不在场扣除违约

金 500-1000 元/次。

六、合同价款及调整

23. 合同价款及调整

23.2 本合同价款采用 (1) 方式确定。

(1) 采用固定价格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

除下列原因外合同的固定总价均不得改变：

①甲方有效签证确认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②如果直接取消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则该项目价款不予支付。

③措施费均为税后的包干价，不因设计变更而调增。

(2)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3)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

23.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1) 工程变更调整：在施工过程中，为满足甲方使用需求及乙方在施工期间遇到图纸错、漏、碰、缺问题所引起的实际变更。单项工作内容变更引起建安费增减 1 万元以内的（包含 1 万元），不予调整；对 1 万元以上部分据实予以调整增减。

24. 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20%：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在首次支付工程款时全部扣回。

25. 工程量确认

2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 监理工程师在收到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并报发包人审核，发包人在收到后 3 天内审核完毕确认。

26. 工程款支付

付款方式：工程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7%，缺陷责任期（2 年）满后一次性无息支付剩余 3% 尾款。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合规发票。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28.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28.1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设备的, 应按照专用条款约定及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 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 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承包人在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工程师清点。

28.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标准要求不符时, 承包人应按工程师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 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 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8.3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 承包人应按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 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8.4 工程师发现承包人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和标准要求的材料设备时, 应要求承包人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 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 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8.5 承包人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 应经工程师认可后才能使用, 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双方以书面形式议定。

28.6 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 发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或供应商。

八、工程变更

29.1 施工中发包人需对原工程设计变更, 应提前 14 天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通知。变更超过原设计标准或批准的建设规模时, 发包人应报规划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重新审查批准, 并由原设计单位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承包人按照工程师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 进行下列需要的变更:

- (1) 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 (2) 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 (3) 改变有关工程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 (4) 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因变更导致合同价款的增减及造成的承包人损失, 由发包人承担,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29.2 施工中承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承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9.3 承包人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设计图纸或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须经工程师同意。未经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发包人的有关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工程师同意采用承包人合理化建议，所发生的费用和获得的收益，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约定分担或分享。

30. 其他变更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要求变更工程质量标准及发生其他实质性变更，由双方协商解决。

31. 确定变更价款

31.1 承包人在工程变更确定后 14 天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经工程师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31.2 承包人在双方确定变更后 14 天内不向工程师提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时，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

31.3 工程师应在收到变更工程价款报告之日起 14 天内予以确认，工程师无正当理由不确认时，自变更工程价款报告送达之日起 14 天后视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已被确认。

31.4 工程师不同意承包人提出的变更价款，按本合同第 3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31.5 工程师确认增加的工程变更价款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款同期支付。

31.6 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承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2. 竣工验收

32.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双方约定由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应当在专用条款内约定提供的日期和份数。

32.2 发包人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 14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32.3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 14 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32.4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

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32.5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不组织验收，从第 29 天起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责任。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其验收程序按本通用条款 32.1 款至 32.4 款办理。

32.7 因特殊原因，发包人要求部分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甩项竣工的，双方另行签订甩项竣工协议，明确双方责任和工程价款的支付方法。

32.8 工程未经竣工验收或竣工验收未通过的，发包人不得使用。发包人强行使用时，由此发生的质量问题及其他问题，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32.8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提交竣工报告的同时提交竣工图 6 套

32.9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发包方和承包方协商

33. 竣工结算

33.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8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专用条款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33.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确认竣工结算报告通知经办银行向承包人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承包人收到竣工结算价款后 14 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发包人。

33.3 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从第 29 天起按承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拖欠工程价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33.4 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承包人可以催告发包人支付结算价款。发包人在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56 天内仍不支付的，承包人可以与发包人协议将该工程折价，也可以由承包人申请人民法院将该工程依法拍卖，承包人就该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

33.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8 天内，承包人未能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造成工程竣工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或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不能及时支付，发包人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应当交付；发包人不要交付工程的，承包人承担保管责任。

33.6 发包人承包人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第 3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34. 质量保修

34.1 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34.2 质量保修工作的实施。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发包人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34.3 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质量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
- (2) 质量保修期；
- (3) 质量保修责任；
- (4)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方法。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5.违约

35.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 (1) 发包人不按时支付工程预付款；
- (2) 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导致施工无法进行；
- (3)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 (4) 发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发包人赔偿承包人损失的计算方法或者发包人应当支付违约金的数额或计算方法。

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进度款），双方又未达成延期付款协议，导致施工无法进行，承包人可停止施工，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从第 29 天起按承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拖欠工程价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3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承包人不能按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监理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每延期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0.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发包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延期超过 15 日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标准，承包人应承担因此导致的鉴定、检验及返

工、拆除重建等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并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 3 %的违约金。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因承包人施工组织不当、人员设备不到位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分包、转包给第三方，否则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承包人应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37. 争议

37.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②)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周口市）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约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十一、其他

38. 工程分包

38.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

分包施工单位为：_____ / _____

39. 不可抗力

39.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专用条款约定的风雨、雪、洪、震等自然灾害。

3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承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师，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采取措施。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承包人向工程师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 不可抗事件持续发生，承包人应每隔 7 天向工程师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39.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

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由发包人承担；

(2) 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承包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 停工期间，承包人应工程师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5)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6)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39.4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40.保险

40.1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 发包人投保内容：

工程开工前，发包人为建设工程和施工场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方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40.2 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发包人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40.3 发包人可以将有关保险事项委托承包人办理，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0.4 承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40.5 保险事故发生时，发包人承包人有责任尽力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者减少损失。

41.担保

41.3 本工程双方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事项如下：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无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无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46.合同份数

46.1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副本肆份。

47.补充条款

1、有关工程量清单缺漏项的处理方法：根据实际情况，视情节由发包人、监理人、承包人三方协商解决，并由发包人、监理人、承包人三方核实确定后据实调整。

2、承包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必须同投标文件一致。若确有特殊原因需要更换部分人员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征得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认可。否则，如承包人的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与投标文

件不同时，每发现一人不同（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除外），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1000 元违约金，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每发现一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承包人必须在发包人指定的时间内安排原计划配备人员到场，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承包人赔偿因此给发包人带来的损失。

3、承包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每周应有 5 个工作日在施工现场，特殊原因应向监理工程师及发包方派驻工地代表请假，无故不到施工现场或请假但未被批准仍不到施工现场按缺席处理，每发现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一天不到施工现场的，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支付 2000 元违约金。

4、因发包人拆迁等原因长期不能提供施工场地导致无法组织施工的工程，不影响已完工程的竣工验收和工程款的支付。

5、人工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6、施工过程中如遇国家、地方等政策性调整，按规定执行。

7、在保修期内给水工程的维护和维修，由承包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内容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周口市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河南文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凡属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各部位的质量问题或其他缺陷，及由此维修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均属于承包人保修责任范围；不属于承包人责任，但是经双方协商由乙方施工的，承包人应配合维修，费用由责任方承担。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承包方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按工程保修计划定期进行巡检。在冬、雨季节增加巡检次数。对发现的任何质量缺陷，应书面通知发包方、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协助发包方、监理单位进行检查，判断其性质及责任。当判定上述缺陷责任完全属于承包方时，承包方应在 24 小时内及时、无条件的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当判定上述缺陷不属于或不完全属于承包方时，发包方应提出修复及费用分摊方案，确认后，由承包方（或发包方另行委托）进行实施。逾期未到场或维修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2、在保修期内，承包方未履行保修义务，或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但短期无法修复，或因工程质量缺陷造成其他方面的损失，按有关规定，经发包方确认，由承包方承担工程整修全部费用。

3、在保修期内，无论发包方是否进入、占用或使用本工程，承包方均应继续承担合同中规定的责任及义务，直到合同终止。

4、承包方在保修期内，进行缺陷修复工作，应事先与有关管理单位取得联系，制定合理的整修方案，经发包方同意后实施；如需占用路面，应得到交通管理部门的同意，以确保公共交通的安全。

5、监理单位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工作

①、执行监理合同的约定，监督、检查承包方的工作，发现承包方未履行保修义务，除书面通知承包方，还应书面上报发包方。

②、审批承包方编制的工程质量缺陷修整方案。

③、承包方完成工程质量缺陷的修整后，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验收，并将结果书面上报发包方。

6、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若承包方不能按期约定期限内履行保修责任，发包方有权自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 年 12 月 30 日

付国峰

黄峰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张云成

附件 2: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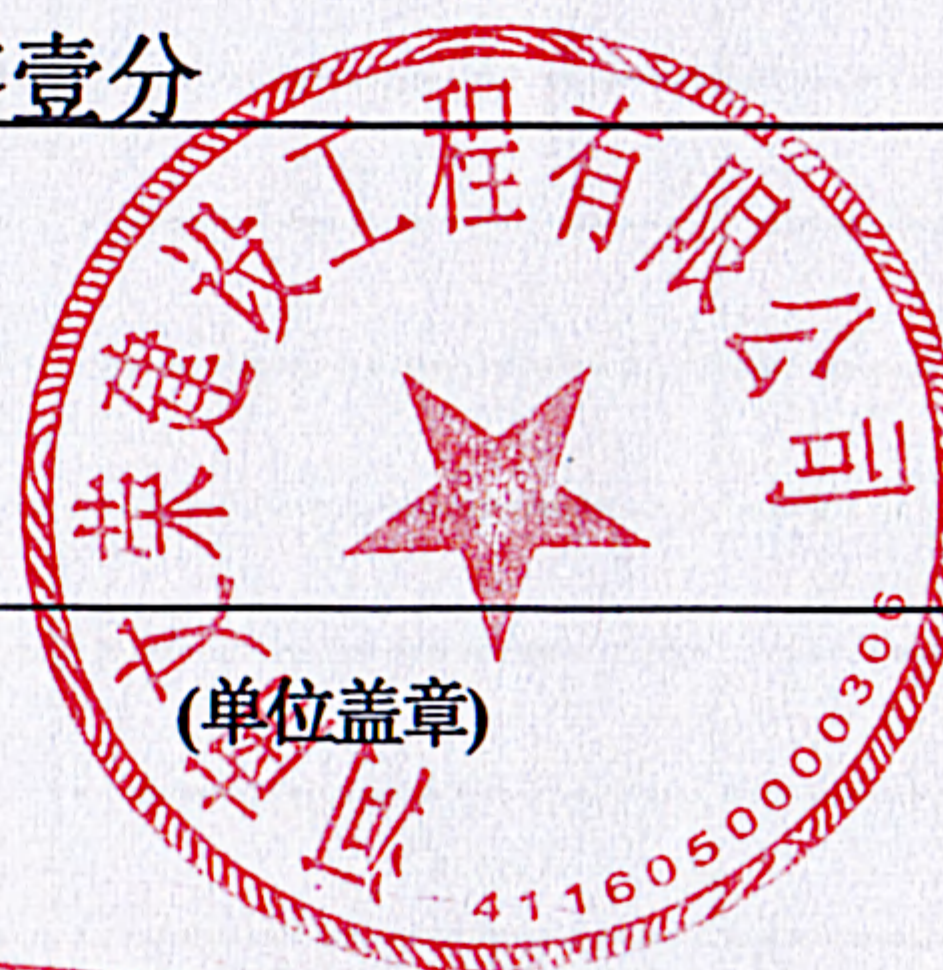
工 程 名 称: 周口市中心医院人民路院区门诊二楼西侧露台产科诊室
改造项目

投标总价

(小写): 1295800.01

(大写): 壹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元零壹分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时 间: 年 月 日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建筑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 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687064.21	
1.1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	9406.09	
1.2	砌筑工程	227457.4	
1.3	门窗工程	33576.3	
1.4	金属结构工程	204297.94	
1.5	楼地面装饰工程	28361.37	
1.6	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	109507.63	
1.7	天棚工程	27535.7	
1.8	其他装饰工程	46921.78	
2	措施项目	17123.72	
2.1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5326.48	
2.2	其他措施费 (费率类)		
2.3	单价措施费	11797.24	
3	其他项目		—
3.1	其中: 1) 暂列金额		—
3.2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
3.3	3) 计日工		—
3.4	4) 总承包服务费		—
3.5	5) 其他		—
4	规费	6604.31	—
4.1	定额规费	6604.31	—
4.2	工程排污费		—
4.3	其他		—
5	不含税工程造价合计	710792.24	
6	增值税	63971.3	—
7	含税工程造价合计	774763.54	
投标报价合计=1+2+3+4+6		774,763.54	0

注: 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如无单位工程划分, 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建筑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1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					9406.09	
1	010503004001	圈梁	1. 混凝土种类: 预拌 2. 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 3. 含模板制作、安装	m ³	6.1	525.82	3207.5	
2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Φ 18 以内 三级钢	t	0.9	5333.11	4799.8	
3	010515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 箍筋 圆钢 HPB300 直径 $\leq 10\text{mm}$	t	0.2	6993.95	1398.79	
		分部小计					9406.09	
		砌筑工程					227457.4	
1	011210006001	其他隔断	1. 隔板材料品种、规格、颜色: ALC	m ²	298.34	762.41	227457.4	
		分部小计					227457.4	
		门窗工程					33576.3	
1	010801001001	木质门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 M1022 2. 成品木门	樘	9	1465.36	13188.24	
2	010807001002	金属(塑钢、断桥)窗	1. 窗代号及洞口尺寸: LC1515 2. 框、扇材质: 断桥铝窗框 3. 玻璃品种、厚度: (Low-E 中空 SuperSE-III) 6mm+12A+6mm	m ²	24.75	823.76	20388.06	
		分部小计					33576.3	
		金属结构工程					204297.94	
本页小计							270439.79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建筑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2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1	010603002001	钢柱	1. 柱类型: 薄壁方钢管 2. 钢材品种、规格: Q235B 3. 除锈等级: 不低于 Sa21/2 级 4. 防腐: 防腐蚀涂层厚度不小于 200um 5. 防火要求: 采用非膨胀型防火涂料, 满足 2.5h 耐火极限时间要求 6. 其它: 详见图纸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t	1.245	11272.92	14034.79	
2	010604001001	钢梁	1. 梁类型: H 型钢梁 2. 钢材品种、规格: Q235B 3. 除锈等级: 不低于 Sa21/2 级 4. 防腐: 防腐蚀涂层厚度不小于 200um 5. 防火要求: 采用膨胀型防火涂料, 满足 1.5h 耐火极限时间要求 6. 其它: 详见图纸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t	9.167	10604.85	97214.66	
3	040901010001	高强螺栓	1. 高强螺栓 M20 2. 其它: 详见图纸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套	144	28.45	4096.8	
4	040901010002	植筋	1. 预埋螺栓钻孔 2. 其它: 详见图纸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个	56	38.55	2158.8	
5	010516002001	预埋铁件	1. 预埋铁件 2. 其它: 详见图纸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t	0.096	8814.27	846.17	
6	010901002001	型材屋面	1. 0.9 铝镁锰板 +100 保温岩棉 +0.4 压型钢板	m2	132.64	379.22	50299.74	
7	010901003001	阳光板屋面	1. 8+0.76mmPVB 夹胶 +8 钢化玻璃	m2	29.7	853.42	25346.57	
本页小计							193997.53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建筑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3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8	010606011001	钢板天沟	1. 名称: 檐口收边	m	33.70	305.65	10300.41	
		分部小计					204297.94	
		楼地面装饰工程					28361.37	
1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楼 1: 地砖楼面 1. 10 厚地砖, 干水泥擦缝 2. 水泥砂浆结合层 3. 30 厚 1:3 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 表面撒水泥粉 4. 界面剂一道 5. 钢筋混凝土楼板	m ²	140.7	190.58	26814.61	
2	011105003001	块料踢脚线	踢 3: 砖踢脚 (H=100) 10mm 厚地砖踢脚, 水泥浆擦缝 20 厚 1:2 水泥砂浆灌缝 基层墙面找平 原建筑基层墙面	m ²	2	102.19	204.38	
3	011105006001	金属踢脚线	踢 1: 不锈钢 (H=50) 不锈钢踢脚板, 下端用水泥钉钉入地面垫层, 中距 300; 10 厚 1:3 水泥砂浆压实抹平; 3 厚外加剂专用砂浆抹基底刮糙 (抹前用水喷湿墙面); 水泥钉固定踢脚上端 中距 300	m ²	6	223.73	1342.38	
		分部小计					28361.37	
		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					109507.63	
本页小计							38661.78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建筑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4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1	011204003001	抹灰面油漆	墙 1: 乳胶漆/水性釉面漆 1. 乳胶漆/水性釉面漆 2. 2 厚面层耐水腻子刮平 3. 10 厚粉刷石灰膏砂浆分层抹平 4. 3 厚外加剂专用砂浆打底刮糙或界面剂一道甩毛(甩前喷湿墙面)	m2	36.6	72	2635.2	
2	011204003002	抹灰面油漆	1. 外墙面	m2	148	33.26	4922.48	
3	011207001001	墙面装饰板	墙 3: 碳晶板 1. 金属找平件 2. 8 厚 1:2.5 聚合物水泥砂浆找平(加气块墙体用扩孔钻孔, 3. 原建筑墙体混合砂浆完成面(20 厚 1:2.5 水泥砂浆找平层)	m2	357	279.11	99642.27	
4	011207001002	墙面装饰板	1. 阻燃板基层 2. 银镜饰面	m2	9.26	249.21	2307.68	
		分部小计					109507.63	
		天棚工程					27535.7	
1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1. 名称: 600*600 铝扣板 2. 厚度: 0.8mm 厚铝扣板规格 3. 龙骨: 铝合金龙骨	m2	141.5	180.05	25477.08	
本页小计							134984.71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建筑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5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2	011302001004	吊顶天棚	1. 名称:轻钢龙骨 双层纸面石膏板 2. 轻钢龙骨骨架: 主骨 38 卡式龙骨 间距 @≤900mm, 付骨 50 付骨 间距 @≤ 600mm 3. 轻钢龙骨 10mm 厚纸面石膏板吊顶 完成面 4. 嵌缝石膏补缝, 粉刷石膏找平 接 缝处 贴网格带 2 道 5. 满刮内墙腻子两 遍, 打磨平整 6. 无机涂料两 遍	m2	0.62	140.25	86.96	
3	011302001005	吊顶天棚	1. 名称:600*600 铝 扣板冲孔 2. 厚度:0.8mm 厚铝 扣板规格 3. 龙骨:铝合金龙 骨	m2	10.95	180.06	1971.66	
		分部小计					27535.7	
		其他装饰工程					46921.78	
1	01B001	拆除恢复	1. 所有需拆除部位 及恢复	项	1	27536.26	27536.26	
2	01B002	材料往楼顶运输	1. 施工现场在楼顶 露台, 材料转运	项	1	10573.92	10573.92	
3	01B003	梁柱加固	1. 原结构梁柱加固	项	1	8811.6	8811.6	
		分部小计					46921.78	
		措施项目					11797.24	
1	011702008001	圈梁	1. 圈梁模板	m2	73.98	67.8	5015.84	
2	011701001001	综合脚手架	1. 综合脚手架	m2	164	41.35	6781.4	
本页小计							60777.64	
合 计							698861.45	

III,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 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473558.13	
1.1	照明系统	16269.31	
1.2	应急照明系统	1475.02	
1.3	强电系统	3821.35	
1.4	弱电系统	7473.27	
1.5	自动报警系统	3890.77	
1.6	暖通风系统	414850.26	
1.7	空调冷煤系统	10998.13	
1.8	给排水系统	5288.98	
1.9	自动喷淋系统	9491.04	
2	措施项目	2353.48	
2.1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1618	
2.2	其他措施费 (费率类)		
2.3	单价措施费	735.48	
3	其他项目		—
3.1	其中: 1) 暂列金额		—
3.2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
3.3	3) 计日工		—
3.4	4) 总承包服务费		—
3.5	5) 其他		—
4	规费	2103.5	—
4.1	定额规费	2103.5	—
4.2	工程排污费		—
4.3	其他		—
5	不含税工程造价合计	478015.11	
6	增值税	43021.36	—
7	含税工程造价合计	521036.47	
投标报价合计=1+2+3+4+6		521,036.47	0

注: 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如无单位工程划分, 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1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照明系统					16269.31	
1	030411004002	配线	1. 名称: 管内穿线 2. 规格: WDZ-BYJ2.5	m	507.58	4.03	2045.55	
2	030411004003	配线	1. 名称: 管内穿线 2. 规格: WDZ-BYJ4	m	521.7	5.83	3041.51	
3	030411001002	配管	1. 名称: 电缆配管 2. 材质: 扣压式导线管 KBG-16	m	86.24	9.16	789.96	
4	030411001003	配管	1. 名称: 电缆配管 2. 材质: 扣压式导线管 KBG-20	m	258.98	10.92	2828.06	
5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 名称: LED 方格栅吸顶灯 (吸顶) 2. 型号: 220V 3X18W	套	11	97.25	1069.75	
6	030412002001	工厂灯	1. 名称: 吸顶灯 2. 型号: PAK-D01 122C T5/22W 节能电子镇流器	套	2	86.82	173.64	
7	030412006001	医疗专用灯	1. 名称: 紫外线灯 (吊装距地 2M) 2. 型号: 220V 15W	套	2	177.11	354.22	
8	030412005001	荧光灯	1. 名称: LED 单管壁灯 (明装距地 2.5 米) 2. 型号: PAK-A08 1X20W 节能电子镇流器	套	1	144.98	144.98	
9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名称: 2PX 配电箱 - 照明配电箱	台	1	1861.88	1861.88	
10	030404017002	配电箱	1. 名称: KTX 空调配电箱	台	1	1861.88	1861.88	
11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 名称: 双联单控开关 (暗装) 2. 材质: K32/1/2A 10A250V	个	4	22.92	91.68	
12	030404034002	照明开关	1. 名称: 单联单控开关 (暗装) 2. 材质: K31/1/2A 10A250V	个	8	20.45	163.6	
13	030404019001	控制开关	1. 名称: 空调控制开关	个	10	184.26	1842.6	
		分部小计					16269.31	
		应急照明系统					1475.02	
本页小计							16269.31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2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1	030411004004	配线	1. 名称:管内穿线 2. 规格:WDZB1-BYJ2.5	m	89.73	4.03	361.61	
2	030411001004	配管	1. 名称:电缆配管 2. 材质:JDG-20	m	29.91	12.1	361.91	
3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 名称:应急灯 (明装据地 2.5M) 2. 型号:PAK-Y10-208 2X3W T=1.5H	套	3	111.52	334.56	
4	030412004002	装饰灯	1. 名称:疏散指示 灯(明装据地 0.5M) 2. 型号:PAK-Y01-102E01 LED T=1.5H	套	1	111.52	111.52	
5	030412004003	装饰灯	1. 名称:安全出口 标志灯(门口上方 20CM) 2. 型号:PAK-Y01-101E01 LED T=1.5H	套	2	152.71	305.42	
		分部小计					1475.02	
		强电系统					3821.35	
1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型号:WDZB-YJY-5*10	m	35.61	58.97	2099.92	
2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力电缆 头 2. 型号:WDZB-YJY-5*10	个	2	85.94	171.88	
3	030411001001	配管	1. 名称:电缆配管 2. 材质:扣压式导 线管 KBG-32	m	29.67	16.89	501.13	
4	030404035001	插座	1. 名称:五孔插座 (设防溅盒) 2. 材 质:K426/10USL 10A250V 设防溅盒 3. 安装方式:暗装	个	7	24.9	174.3	
本页小计							4422.25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3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5	030404035002	插座	1. 名称:五孔插座 2. 材 质:K426/10USL 10A250V 3. 安装方式:暗装	个	24	24.9	597.6	
6	030411006001	接线盒	1. 名称:金属接线 盒 2. 安装形式:暗装	个	31	8.92	276.52	
		分部小计					3821.35	
		弱电系统					7473.27	
1	030502005001	双绞线缆	1. 名称:综合布线 2. 规格:非屏蔽六 类线	m	289.43	3.64	1053.53	
2	030411001005	配管	1. 名称:电缆配管 2. 材质:扣压式导 线管 KBG-20	m	100.4	10.92	1096.37	
3	030502012001	信息插座	1. 名称:TP 通讯信 息插座 KT01	个	7	25.47	178.29	
4	030502012002	信息插座	1. 名称:TX 双孔宽 带信息插座 KC02	个	8	25.47	203.76	
5	030507008001	监控摄像设备	1. 名称:半球型摄 像机	台	2	2470.66	4941.32	
		分部小计					7473.27	
		自动报警系统					3890.77	
1	030411004005	配线	1. 名称:管内穿线 2. 规格:WDZN- BYJ2.5	m	18.53	3.47	64.3	
2	030411004006	配线	1. 名称:管内穿线 2. 规格:WDZN- RYJS-2X1.5	m	59.07	7.21	425.89	
3	030411001006	配管	1. 名称:电缆配管 2. 材质:SC-25	m	8.66	22.48	194.68	
4	030411001007	配管	1. 名称:电缆配管 2. 材质:SC-20	m	45.81	16.78	768.69	
5	030904001001	点型探测器	1. 名称:感烟探测 器 2. 规格:JTY-GM- LA1550	个	10	116.43	1164.3	
6	030904014001	消防广播及对讲电 话主机(柜)	1. 规格、线制:吸 顶式扬声器 2. 控制回路:3W- TX3353	台	1	164.84	164.84	
本页小计							11130.09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4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7	030904003001	按钮	1. 名称: 手动报警装置 (带电话插孔) 2. 规格: J-SJP-M-LA1705	个	1	404.99	404.99	
8	030904005001	声光报警器	1. 名称: 火灾声光报警器 2. 规格: TX3300	个	1	264.05	264.05	
9	030904008001	模块(模块箱)	1. 名称: 短路隔离器 2. 规格: HJ-1751	个	1	439.03	439.03	
		分部小计					3890.77	
		暖通风系统					414850.26	
1	030702001002	碳钢通风管道	1. 名称: 通风管 2. 材质: 热镀锌钢板 3. 形状: 矩形 4. 规格: 直径 500mm 以内	m ²	25.65	130.58	3349.38	
2	030702008001	柔性软风管	1. 名称: 软风管 2. 材质: 帆布 3. 规格: 500mm 以内	m	2.1	40.76	85.6	
3	030701004001	风机盘管	1. 名称: 天花板内置风管式 (高静压型) 2. 型号: HVR-40FG 制冷量: 4.0KW 制热量: 4.5KW 功率: 0.125KW	台	3	35602.97	106808.91	
4	030701004002	风机盘管	1. 名称: 天花板内置风管式 (高静压型) 2. 型号: HVR-45FG 制冷量: 4.5KW 制热量: 5.0KW 功率: 0.125KW	台	1	42211.67	42211.67	
5	030701004003	风机盘管	1. 名称: 天花板内置风管式 (高静压型) 2. 型号: HVR-22FG 制冷量: 2.2KW 制热量: 2.5KW 功率: 0.097KW	台	3	22385.56	67156.68	
本页小计							220720.31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5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6	030701004004	风机盘管	1. 名称: 天花板内 置风管式 (高静压 型) 2. 型号: HVR-28FG 制冷量: 2.8KW 制 热量: 3.2KW 功 率: 0.097KW	台	1	27923.07	27923.07	
7	030701004005	风机盘管	1. 名称: 天花板内 置风管式 (高静压 型) 2. 型号: HVR-56FG 制冷量: 5.6KW 制 热量: 6.3KW 功 率: 0.137KW	台	2	44414.57	88829.14	
8	030701003001	空调器	1. 名称: 商用变频 SET-FREE FSN 系列 2. 型号: HVR- 400W/SM3FZBp 制 冷功率: 9.9KW 制 热功率: 10.5KW 重 量: 350Kg 制冷 量: 40KW 制热 量: 45KW	台	1	75163.03	75163.03	
9	030703008001	不锈钢风口、散流 器、百叶窗	1. 名称: 空调风口 2. 规格: 300*300	个	14	149.17	2088.38	
10	031208003001	通风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 环保型不燃离心玻 璃棉板 2. 绝热厚度: 30mm	m ³	0.87	1146.15	997.15	
11	030704001001	通风工程检测、调 试		系统	1	237.25	237.25	
		分部小计					414850.26	
		空调冷媒系统					10998.13	
1	031001004001	铜管	1. 安装部位: 室内 2. 规格材质: 紫铜 管-12.7 3. 连接形式: 焊接	m	3.62	69.43	251.34	
2	031001004002	铜管	1. 安装部位: 室内 2. 规格材质: 紫铜 管-15.88 3. 连接形式: 焊接	m	30.2	100.5	3035.1	
本页小计							198524.46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6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3	031001004003	铜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规格材质:紫铜管-9.53 3. 连接形式:焊接	m	36.37	56.8	2065.82	
4	031001004004	铜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规格材质:紫铜管-19.05 3. 连接形式:焊接	m	3.27	94.47	308.92	
5	031001004005	铜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规格材质:紫铜管-22.23 3. 连接形式:焊接	m	2.9	105.65	306.39	
6	031001004006	铜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规格材质:紫铜管-25.45 3. 连接形式:焊接	m	3.62	116.17	420.54	
7	031001001001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规格、压力等级:镀锌钢管-DN25	m	46.18	58.99	2724.16	
8	031001001002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规格、压力等级:镀锌钢管-DN32	m	14.28	66.59	950.91	
9	031208002001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难燃 B1 级闭孔橡塑发泡保温 2. 绝热厚度:19 mm	m ³	0.37	2526.9	934.95	
		分部小计					10998.13	
		给排水系统					5288.98	
1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给水 3. 材质、规格:给水用 PP-R-20 4.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m	22.76	24.5	557.62	
2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给水 3. 材质、规格:给水用 PP-R-25 4.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m	3.33	26.84	89.38	
3	031001006003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给水 3. 材质、规格:给水用 PP-R-32 4.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m	10.73	37.88	406.45	
本页小计							8765.14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单项工程

第 7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4	031001006004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排水 3. 材质、规格:排水用 U-PVC-50 4. 连接形式:粘接	m	4.2	37.47	157.37	
5	031001006005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排水 3. 材质、规格:排水用 U-PVC-75 4. 连接形式:粘接	m	20.32	62.95	1279.14	
6	031004003001	洗脸盆	1. 材质:不锈钢 2. 规格、类型:挂墙式洗手盆	组	7	334.71	2342.97	
7	031002003001	套管	1. 名称、类型:穿墙楼板套管 2. 规格:DN50	个	7	43.7	305.9	
8	031002003002	套管	1. 名称、类型:混凝土楼板钻孔 2. 规格:DN50	个	7	21.45	150.15	
		分部小计					5288.98	
		自动喷淋系统					9491.04	
1	030901001001	水喷淋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材质、规格:热镀锌钢管-DN80 3. 连接形式:沟槽式连接	m	14.9	90.99	1355.75	
2	030901001002	水喷淋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材质、规格:热镀锌钢管-DN65 3. 连接形式:沟槽式连接	m	1.83	76.89	140.71	
3	030901001003	水喷淋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材质、规格:热镀锌钢管-DN50 3.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4.67	83.18	388.45	
4	030901001004	水喷淋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材质、规格:热镀锌钢管-DN40 3.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4.48	80.65	361.31	
5	030901001005	水喷淋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材质、规格:热镀锌钢管-DN32 3.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22.08	61.59	1359.91	
本页小计							7841.66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单项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6	030901001006	水喷淋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材质、规格:热镀锌钢管-DN25 3.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43.93	51.07	2243.51	
7	030901003001	水喷淋(雾)喷头	1. 安装部位:室内 2. 材质、型号、规格:水喷头(吊顶型) DN25 3.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28	130.05	3641.4	
		分部小计					9491.04	
		措施项目					735.48	
1	031301017001	脚手架搭拆		项	1	735.48	735.48	
本页小计							6620.39	
合 计							474293.61	

第 8 页 共 8 页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